

表 1： 2010年及2011年按主要投資者國家／地區劃分的
香港外來直接投資存量及流動（以市值計算）

(十億港元)

主要投資者國家／地區	年底的外來直接投資存量		該年內的直接投資流入	
	2010	2011	2010	2011
中國內地	3,127.1	3,042.8	288.2	318.1
英屬維爾京群島	2,683.8	2,606.8	236.9	151.5
百慕大	538.5	595.3	28.7	40.3
荷蘭	586.6	589.7	26.0	59.6
美國	296.4	358.8	-152.9	21.9
日本	180.8	191.4	15.2	5.0
新加坡	118.3	182.7	12.2	82.6
開曼群島	125.7	108.5	21.2	20.0
英國	119.3	105.3	12.0	1.6
科克群島	65.8	75.1	4.2	6.3
其他國家	457.0	520.7	56.4	45.0
總計	8,299.4	8,377.0	548.0	751.8

- 註釋：
- 1 本表所載列按主要投資者國家/地區劃分的直接投資詳細數字，是根據經濟合作及發展組織出版的《對外直接投資基準定義第四版》建議的「方向原則」編製而成。這些數字與國際收支平衡架構中採用「資產/負債原則」所編製的直接投資總量數字有所不同。然而，根據這兩套數字各自編製的整體直接投資差額是相同的。
 - 2 數字已就2012年9月完成的一項技術性工作作出修訂，把最新的國際統計標準納入香港的直接投資統計數字編製架構。
 - 3 由於進位關係，個別數字加起來未必與總數相等。
 - 4 國家／地區是指直接來源經濟體。這未必顯示資金最初流出的國家／地區。
 - 5 負流入不一定指撤走資金。負流入可能是由於歸還借款予境外有聯繫公司。

最新修訂於2012年12月10日

表 2： 2010年及2011年按香港企業集團主要經濟活動劃分的
香港外來直接投資存量及流動（以市值計算）

(十億港元)

主要經濟活動	年底的外來直接投資存量		該年內的直接投資流入	
	2010	2011	2010	2011
投資及控股、地產、專業及商用服務	5,608.5	5,600.7	442.3	412.2
銀行	1,018.8	950.0	122.6	133.4
進出口貿易、批發及零售	693.7	799.0	51.4	125.6
金融(銀行、投資及控股公司除外)	258.7	294.3	19.6	-21.5
保險	196.6	210.7	-140.8	14.8
運輸、倉庫、郵政及速遞服務	178.7	167.3	31.0	44.3
建造	110.8	108.1	16.8	18.3
製造	79.6	86.7	-1.3	4.9
資訊及通訊	49.3	49.0	3.5	5.8
住宿及膳食服務	26.7	28.2	2.4	4.8
其他活動	78.1	83.2	0.6	9.1
總計	8,299.4	8,377.0	548.0	751.8

- 註釋：
- 1 本表所載列按主要經濟活動劃分的直接投資詳細數字，是根據經濟合作及發展組織出版的《對外直接投資基準定義第四版》建議的「方向原則」編製而成。這些數字與國際收支平衡架構中採用「資產/負債原則」所編製的直接投資總量數字有所不同。然而，根據這兩套數字各自編製的整體直接投資差額是相同的。
 - 2 數字已就2012年9月完成的一項技術性工作作出修訂，把最新的國際統計標準納入香港的直接投資統計數字編製架構。
 - 3 由於進位關係，個別數字加起來未必與總數相等。
 - 4 一個香港企業集團主要包括一間香港母公司，及其香港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分行。
 - 5 就一個企業集團而言，經濟活動是指整個企業集團在香港的主要活動。若一個香港企業集團從事多類型活動，則該集團的經濟活動是按集團最高營業收益的業務界定。
 - 6 負流入不一定指撤走資金。負流入可能是由於歸還借款予境外有聯繫公司。

最新修訂於2012年12月10日

表 3： 2010年及2011年按主要接受投資國家／地區劃分的
香港向外直接投資存量及流動（以市值計算）

(十億港元)

主要接受投資國家／地區	年底的向外直接投資存量		該年內的直接投資流出	
	2010	2011	2010	2011
中國內地	3,014.7	3,346.4	289.5	393.1
英屬維爾京群島	3,058.4	3,319.2	219.8	245.4
百慕大	248.3	219.4	23.8	29.2
英國	191.7	210.7	20.3	13.1
開曼群島	54.8	113.3	-13.7	46.8
澳大利亞	93.1	95.3	3.6	8.8
盧森堡	81.8	84.6	76.9	4.9
加拿大	73.7	75.6	-2.4	-0.5
美國	94.5	74.9	1.6	-13.7
新加坡	51.2	52.2	12.0	4.0
其他國家	376.3	354.9	38.7	18.9
總計	7,338.6	7,946.4	670.1	749.9

- 註釋：
- 1 本表所載列按主要接受投資國家/地區劃分的直接投資詳細數字，是根據經濟合作及發展組織出版的《對外直接投資基準定義第四版》建議的「方向原則」編製而成。這些數字與國際收支平衡架構中採用「資產/負債原則」所編製的直接投資總量數字有所不同。然而，根據這兩套數字各自編製的整體直接投資差額是相同的。
 - 2 數字已就2012年9月完成的一項技術性工作作出修訂，把最新的國際統計標準納入香港的直接投資統計數字編製架構。
 - 3 由於進位關係，個別數字加起來未必與總數相等。
 - 4 國家 / 地區是指首個目的地經濟體。這未必顯示資金最終被使用的所在國家 / 地區。
 - 5 負流出不一定指撤走資金。負流出可能是由於境外有聯繫公司歸還借款。

最新修訂於2012年12月10日

表 4： 2010年及2011年按香港企業集團主要經濟活動劃分的
香港向外直接投資存量及流動（以市值計算）

(十億港元)

主要經濟活動	年底的向外直接投資存量		該年內的直接投資流出	
	2010	2011	2010	2011
投資及控股、地產、專業及商用服務	5,546.4	6,064.4	497.9	611.1
進出口貿易、批發及零售	531.9	540.4	58.2	21.1
銀行	299.7	292.2	30.7	46.5
製造	187.3	201.3	15.8	10.0
運輸、倉庫、郵政及速遞服務	157.0	190.5	22.8	8.8
保險	148.4	155.6	20.3	11.1
住宿及膳食服務	59.8	63.3	1.3	3.4
建造	42.9	58.4	5.6	13.4
金融(銀行、投資及控股公司除外)	41.4	55.3	-11.5	7.5
資訊及通訊	45.9	48.7	1.4	-0.9
其他活動	278.0	276.2	27.8	17.7
總計	7,338.6	7,946.4	670.1	749.9

- 註釋：
- 1 本表所載列按主要經濟活動劃分的直接投資詳細數字，是根據經濟合作及發展組織出版的《對外直接投資基準定義第四版》建議的「方向原則」編製而成。這些數字與國際收支平衡架構中採用「資產/負債原則」所編製的直接投資總量數字有所不同。然而，根據這兩套數字各自編製的整體直接投資差額是相同的。
 - 2 數字已就2012年9月完成的一項技術性工作作出修訂，把最新的國際統計標準納入香港的直接投資統計數字編製架構。
 - 3 由於進位關係，個別數字加起來未必與總數相等。
 - 4 一個香港企業集團主要包括一間香港母公司，及其香港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分行。
 - 5 就一個企業集團而言，經濟活動是指整個企業集團在香港的主要活動，而不是資金被投放的境外企業的經濟活動。若一個香港企業集團從事多類型活動，則該集團的經濟活動是按集團最高營業收益的業務界定。
 - 6 負流出不一定指撤走資金。負流出可能是由於境外有聯繫公司歸還借款。

最新修訂於2012年12月10日